

上海财经大学浙江学院

关于做好 2019 届本科毕业论文查重检测工作的通知

各系（部）：

为端正学风、加强学术道德建设，杜绝毕业论文（设计）过程中的抄袭、非正常引用等学术不端现象，保证毕业论文（设计）的质量，根据教育部第 34 号令《学位论文作假行为处理办法》文件精神及《上海财经大学浙江学院关于做好 2019 届毕业论文工作的通知》要求，结合我院实际情况，就学院 2019 届毕业论文查重检测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检测对象与方式

1. 检测对象：所有 2019 届毕业生毕业论文（设计）；
2. 检测方式：学院统一对各系（部）提交论文进行检测。

二、毕业论文（设计）检测材料提交要求

学生的毕业论文（设计）定稿需以 PDF 文档格式上传至毕业论文平台，各系（部）从毕业论文平台上下载学生定稿论文汇总后报送实践教学中心。报送要求如下：

1. 文件夹：各系（部）报送检测的文件夹以各系（部）名称命名，子文件夹以专业命名，内含该专业以班级为单位的所有毕业论文（设计）PDF 文档。
2. 毕业论文（设计）PDF 文档：命名格式为“学号_学生姓名_论文题目”，例如：13102100_张三_浙江省中小企业融资环境对进出口贸易的影响分析。

请各系（部）于答辩前 7 日提交需检测的论文电子版材料至实践教学中心邮箱 sczysjjxzx@163.com。

三、检测标准与结果处理

1. 检测结果以学院统一检测结果为准。文字总相似比不超过 30%者视为通过检测，方有资格参加毕业论文（设计）答辩。超过 30%者视为疑有抄袭行为，不得参加答辩。

2. 校级优秀毕业论文（设计）的文字总相似比应不超过 20%，大于 20%者，取消其评选校优资格。

学生可通过维普优惠检测端口（<http://vpcs.cqvip.com/personal/shufezj>）（大学生版）提前进行自检，自检论文格式同学院统一检测格式一致，以 PDF 文档格式进行自检，免费自检 1 次，登陆初始密码为身份证号后六位。

实践教学中心

2018 年 10 月 25 日